

# 中国信达关于对信达地产提供流动性支持 借款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公告

我公司董事会 2025 年第十次会议审批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向信达地产提供流动性支持借款所涉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地产）提供不超过 100 亿元的流动性支持借款，资金专项用于信达地产偿还到期债务本息。

信达地产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信达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我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构成我公司金融监管总局口径重大关联交易。

## 一、交易对手情况

注册名称：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285187.8595 万元

法人代表：邓立新

设立时间：1984 年 07 月 20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投资及投资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销售建筑材料。

## 二、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

本次交易系我公司向信达地产提供流动性支持借款，视实际情况分批用于其偿还到期债务本息，确保集团及子公司流动性平稳安全，交易具有必要性。

本次交易规模、期限合理，借款利率采用市场法定价，为资金申领日的5年期LPR，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具有公允性。

本次交易为我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借款，用途合法合规，且交易完成后信达地产的负债依存度满足监管要求，交易具有合规性。

### 三、关联交易审批情况

本次重大关联交易于2025年9月30日经我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十一次会议审批通过，12月16日经我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月17日经我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十次会议审批通过。2026年1月30日，我公司与信达地产签署了100亿元流动性支持借款合同。

我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基于独立判断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 四、交易对我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的影响

当前外部市场流动性状况合理充裕，我公司在商业银行授信额度充足、融资渠道畅通，本次借款规模合理、风险可

控，对我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无不良影响，且向子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借款对于集团的融资能力和流动性安全均是重要保障措施。